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PROPERTIES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6)

董事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陸曉東先生為發展個人事業，已經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及授權代表之職務，由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董事會欣然宣佈，趙慶吉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由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及授權代表之辭任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陸曉東先生(「陸先生」)為發展個人事業，已經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及授權代表之職務，由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董事會及陸先生均確認，彼等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陸先生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注意。

董事會謹此對陸先生多年來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委任本公司之授權代表

趙慶吉先生(「趙先生」)於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

趙慶吉先生，35歲，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主席。彼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加盟本集團。除於本公司擔任之職務外，趙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i)趙先生透過其於啟潤集團有限公司之股權持有562,630,358.75股本公司股份(「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1.9%；(ii)趙先生被視為潘建蒲女士之一致行動人士，潘建蒲女士持有58,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29%；及(iii)趙先生持有55,890,000股股份之衍生權益，此代表趙先生有權於其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獲授之購股權獲行使時認購55,890,000股股份。

除披露者外，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趙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亦並無於本公司之股份(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任何其他權益。

趙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趙先生之委任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按常規輪值告退及由本公司股東重選。趙先生有權收取(i)每月酬金為61,538港元，乃由董事會經參考趙先生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後釐定；(ii)酌情花紅，金額將取決於本公司之財務業績及趙先生之表現。

概無有關趙先生之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作出披露。

除本公佈披露者外，並無其他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承董事會命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趙慶吉

香港，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執行董事為趙慶吉先生及區達安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王棟先生、楊源禧先生及陳美寶女士。

* 僅供識別